

# 青島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青政办字〔2015〕39号

---

## 青島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下达 2015 年土地利用计划的通知

有关区、市人民政府，市政府有关部门，市直有关单位：

2015 年土地利用计划已经市政府同意，现下达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对下达的各类用地计划实行总量控制。除新型农村社区建设用地计划按照需求足额满足使用外，其余用地计划严格按照农用地（建设占用）占下达新增建设用地计划的 84%、耕地（建设占用）占农用地计划的 65% 执行，两项指标均不得突破。

二、土地级差收益收缴按照房地产开发项目 25 万元/亩、工业项目和其他项目 1 万元/亩标准收取；新型农村社区、老城区

企业搬迁项目新增建设用地不收取级差收益。

三、将用地计划应全部用在今年急需开工或确保开工的项目上，实施预约使用。计划下达后，由各区市根据当年需开工建设的项目用地需求，向市国土资源房管局提出计划预约申请，预约计划不得超出下达计划数量。

四、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执行时间截止到2015年9月30日，对逾期未执行的，由市政府统一收回，另行安排使用。

五、计划执行时确保补充耕地计划落实到位、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达标。对不能完成补充耕地计划的区市，市国土资源房管局将不再受理其报批的农转用征收报件。

青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15年5月21日

# 2015 年土地利用计划

单位：亩

土地利用计划	计划数	备 注
一、新增建设用地计划	45000	
1. 重大项目用地	5600	
一汽-大众华东（青岛）生产基地项目	2400	
惠普软件大数据产业示范基地项目	1000	
工业十条千亿级产业链配套企业项目	800	
养老服务设施项目	800	
老城区企业搬迁项目	600	
2. 市重点项目用地	7100	具体项目由市发展改革委审核安排，用地计划按照确定的项目名称、类型及指标数量执行，不得挪用，不得超计划使用。
3. 新型农村社区建设用地	7000	
新开工农村社区建设	3500	由市农委根据新开工农村社区建设计划统筹安排。
小城市培育试点建设	1500	胶州市李哥庄镇、平度市南村镇、莱西市姜山镇、即墨市蓝村镇各 375 亩，优先保障小城市培育涉及的民生、社会公益事业和基础设施项目。
平度市（房地产专项计划）	1000	两市设立融资平台进行融资，所得资金全部用于支持其新型农村社区建设。
莱西市（房地产专项计划）	1000	
4. 切块区市自主统筹用地	4300	与上一年度土地违法情况挂钩，计划使用时按照上一年度违法用地数量的 50% 扣减。
李沧区	500	
崂山区	200	
城阳区	780	
青岛高新区	225	
即墨市	732	

土地利用计划	计划数	备 注
胶州市	718	
平度市	605	
莱西市	540	
5. 青岛西海岸新区用地	10000	由青岛西海岸新区管委统筹安排。
其中，新型农村社区用地	1400	
6. 2015 年世界休闲体育大会融资用地	1000	
7. 预留用地	10000	由市政府统筹安排，重点用于支持年内新落地大项目、好项目建设。
二、补充耕地计划	28605	按照新增建设占用耕地实际数量等量下达。